

韶关学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韶学院安委办〔2023〕3号



韶关学院 2023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南粤行”活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进一步推动更高水平“安全文明校园（平安校园）”创建工作成果巩固提升，根据《2023 年广东省“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南粤行”活动方案》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3 年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工作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学校 2023 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南粤行”活动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聚焦“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

主题，以增强安全生产法治意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落实学校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为目标，持续深入开展有力度、有亮点、有特色、有成效的系列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升师生安全意识和安全素质，促进学校安全水平稳步提升、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

三、活动时间

安全生产月：6月1日—6月30日

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6月16日

安全生产南粤行：6月1日—12月31日

四、活动内容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1. 通过集中宣讲、培训辅导、座谈研讨等形式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特别是安全红线重要论述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通过安全生产大讲堂、大家谈、公开课、微课堂等形式，以安全管理人员为重点，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论述的宣贯工作，以非常明确、非常强烈、非常坚定的态度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

3. 充分利用好各类媒体资源形成全媒体、矩阵式、立体化的宣传格局，宣贯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和省安委会“安全生产65条具体举措”，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校园氛围。

（二）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

各单位要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法主题宣传活动，自觉把安全放在第一位，贯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切实担起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规定职责，带头尊法、学法、守法，主动研判风险、排查隐患，认真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积极参加“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活动。加大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的宣传力度。广泛开展“我是安全吹哨人”“查找身边的隐患”等活动，调动师生参与监督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三）全力做好“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工作

各单位要通过官微、校园官网、黑板报、宣传栏等形式，向师生宣传今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主题、内容和时间安排等信息，广泛动员教职员工、学生、家长参与。充分利用省安委办拍摄的主题宣传片、设计主题海报、编写宣传资料，通过校园广播电视、电子显示屏、横幅等形式，营造校园“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南粤行”宣传氛围

（四）广泛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和安全宣传“五进”活

动

各单位要紧扣活动主题组织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科普安全生产、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知识，提供安全宣传咨询服务。要聚焦学生安全防范和居家安全教育，联合开展“校园安全文化节”“开学（放假）安全第一课”、安全第二课堂、逃生和自救互救研学游学（夏令营）等活动，鼓励学校师生阅读一本安全应急科普读本，向学生、教职工和有关人员普及日常生活、道路交通、水电燃气、消防和防溺水等安全知识，深入开展“安全宣传进校园”活动。

（五）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南粤行”活动

“安全生产南粤行”活动时间为2023年6月1日至12月31日，各单位**一要**围绕国务院安委会全国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要求，发挥官微、校园官网等新媒体宣传矩阵作用，加大对安全生产先进典型、经验做法进行宣传报道。**二要**持续开展加强实验室安全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实验室和危险化学品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结合学校自查自纠和省教育厅进校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按照闭环管理要求，抓好问题整改。**三要**结合“打非治违”“安全生产大检查”“明查暗访”等工作，加强问题隐患和反面典型曝光，持续宣传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鼓励广大师生通过举报投诉热线、平台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六）持续开展各项应急演练活动

结合安全宣传进校园工作，组织开展有效管用的常态化全员

应急演练、情景模拟、实战推演、逃生和自救互救。特别上半年未开展应急演练的单位要结合本次活动针对道路交通、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地震逃生、防溺水和防踩踏事故组织一次应急演练。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对安全生产宣传工作的认识，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要制定活动计划、明确分工、细化任务，确保组织到位、责任到位、宣传到位。相关单位要加强与属地应急部门的沟通联系、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做到同主题、共频率，推动形成政策宣传常态化主题宣传专业化、科普宣传亲民化的大安全宣传长效机制。

（二）确保安全有序。各单位要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因地制宜开展好各项工作，确保“安全生产月”活动安全有序。要加强沟通联络，对照国家及省的要求和标准，安全有序地组织好各项活动。

（三）务求活动实效。各单位要切实把“安全生产月”活动与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等安全生产重点工作结合起来，在完成国家及省规定动作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创新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切实达到以活动促工作、以活动保安全的目的，推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请各单位在6月25日前和12月14日前通过企业微信分别向

保卫部报送“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及“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附件1）和“安全生产南粤行”活动总结。联系人：曾泽伦，联系电话：0751-8120078。

附件：1. 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2. 安全生产月“逃生演练训练营”活动

3. 《关于开展“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的通知》安组委办〔2023〕4号

4. 《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征集逃生演练科普视频的通知》安组委办〔2023〕1号

韶关学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7日



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活动项目	活动进展情况
1. 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贯活动	组织开展宣讲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发表评论文章或心得体会（ ）篇；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说法”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2. 着眼于“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大力推动安全宣传“五进”	参与“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 ）人，答题（ ）人次； 参加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活动发布视频（ ）个。
3. 聚焦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开展学校主要负责人“五带头”宣传活动	开展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践诺”活动（ ）场，参与（ ）人次； 报道单位主要负责人“五带头”（ ）次； 开展“外包外租大排查”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开展外包外租典型违法案例专题警示教育（ ）场，参与（ ）人次； 对外包外租项目开展大排查（ ）次。
4. 发挥媒体监督和社会监督作用，开展全员查找身边隐患宣传活动	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 ）个； 在省级以上主流媒体公布“一案双罚”典型案例（ ）个，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含危险作业罪）等各类典型案例（ ）个。
5. 坚持全民参与，组织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活动	组织事故应急演练（ ）场，参与（ ）人次，开展师生自救互救技能培训（ ）场，参与（ ）人次； 开展科普知识宣传和情景模拟、实战推演、逃生演练、师生自救互救等活动（ ）场，参与（ ）人次。
6. 充分发挥地域特色，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现场活动（ ）场、参与（ ）人次，网络直播（ ）场、参与（ ）人观看。
7. 其他特色活动	活动（ ）名称，组织（ ）场/次，参与（ ）人次。

安全生产月“逃生演练训练营”活动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2023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安委办〔2023〕5号）部署要求，着眼“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普及安全知识，培育安全文化，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安全知识学习和短视频话题征集活动。



快手极速版扫描上方二维码

请仔细阅读下方步骤，每天扫码参与活动。

操作流程

第一步：保存本图到相册；

第二步：打开“快手极速版”，点击右上角“搜索”，找到“扫一扫”图标，选择相册中已保存的本张图片即可参与活动；或打开“快手极速版”首页，点击右上方“搜索”图标，输入“逃生演练”、“逃生演练营”、“逃生演练训练营”任一关键词，即可参与活动。

第三步：进入活动页面记得点击关注并预约课程，签到后可领取证书；请在“话题”版块点击“发视频”按钮即可跳转拍摄页面发布相关视频。

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安组委办〔2023〕 1 号

关于征集逃生演练^{附件3}科普视频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急管理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急管理局,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有关中央企业: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的决策部署,建强基层应急和社会共治体系,加大避险逃生知识科普力度,提升社会公众自救互救能力,现面向全国公开征集逃生演练科普视频。在2023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与中央新影集团联合开展典型案例展播和推广。具体通知如下:

一、作品形式和内容

征集视频形式为模拟事故灾害纪实类逃生演练。内容包括矿山、危险品、交通、建筑施工、工商贸、火灾、气象灾害、海洋灾害、洪

涝灾害、地质灾害等。如：尾矿库“头顶库”溃坝风险应急处置演练、学校实验室应急疏散演练、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泄漏应急演练、大客车逃生演练、隧道应急逃生演练、大型商业综合体应急疏散逃生演练、高层建筑火灾逃生自救演练、森林火灾应急避险逃生演练、极端天气避险自救逃生演练、城市内涝应急演练、汽车涉水逃生自救演练、校园和社区地震逃生演练、大型游乐设施应急救援演练、旅游景区应急疏散演练等相关内容。

二、作品要求

（一）作品应具有鲜明和准确的科普知识点，突出避险逃生科普知识要点，涵盖安全意识、发现险情、迅速辨识危险、判断可否处置、正确使用自救器材和工具，能够科学有效组织涉险人员有序快速疏散，选择合适逃生时机和路线并成功逃生脱险。

（二）选送作品须为创作者本人或本单位原创，作品著作权归作者所有，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享有编辑、使用权和传播权。

（三）选送作品须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如作品中含有非原创性的内容，包括画面、片段、歌曲、音乐，必须于片尾字幕标明来源。

（四）要求视频画面清晰、声音平稳、特效适当，短视频 3—5 分钟，中长视频 10—15 分钟，宽高比为 16:9，视频分辨率为 1920x1080，视频编码为 h264，视频封装格式为 MOV 和 MP4，并提供相应文字脚本或音视频简介。

三、展播和推广

经专家评审，选出“十大逃生演练科普视频”。2023 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作品推荐到中央新影发现之旅频道首播，央视和地方频道、央视频、CCTV 手机电视等媒体播出；同步推荐

给应急管理部政府网站、中国应急信息网、国家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中心网、国家应急管理宣教网、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展播。

四、报送时间和渠道

(一)征集时间。即日起至2023年5月15日。

(二)工作要求。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结合工作实际和工作重点制作和征集作品,因地制宜、实事求是开展工作,不得增加基层负担。

(三)应急管理部门、应急科普专家、应急科普创客团队、社会公众报送渠道。在国家应急管理宣教网的应急科普共享平台报送作品,平台网址(<http://yjkgp.mempe.org.cn>),登录平台后先点击“我要上传”,再点击“视频”,在“名称”处填写作品名称,作品名称格式为“逃生演练科普作品+视频名”(例:逃生演练科普作品+地震逃生要点)。

(四)其它报送渠道。可以通过电子邮件、网盘或者其它储存媒介形式提交。报送作品要注明作者姓名、单位、电子邮箱、手机号以及通信地址,集体创作作品应提供团队名称。申报参评电子邮箱:anquanyue@qq.com;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兴化东里9号楼,邮编:100013。

联系人:李赛、王恋一,010—64463009、64463509(带传真)。

附件:逃生演练科普视频推荐表



附件

逃生演练科普视频推荐表

推荐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作品名称			
作品时长		(分钟)	
创作者	个人 ☐	姓名或单位名称: (若作品为多方联合创作,需写出全部参与者或单位全称)	
	团队 ☐		
	联系电话		(请填写作者手机号码)
作品简介		(对作品做简要概述,不超过150字。详细材料可另附,不超过2000字。填写时请删除本段。)	
作者承诺		本人郑重承诺:对所提交的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同意在中央电视台及其新媒体、应急管理部政府网站、中国应急信息网、科普中国、应急科普共享平台、国家应急管理宣教网等活动组织者默许的平台上进行无偿展示。如在评选期间出现任何纠纷,将由本人承担后果。 姓名(签字): 年 月 日	

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安组委办〔2023〕4号

关于开展“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 网络知识竞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及有关中央企业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机构：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2023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安委办〔2023〕5号）要求，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将于今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承办平台：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

技术支持：链工宝 APP

二、活动内容

(一)竞赛时间：2023 年 6 月 1—30 日。

(二)竞赛平台：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链工宝 APP。

(三)参赛范围：各地区“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机构、中央企业及地方企事业单位有关职工，社会公众。

(四)竞赛内容：各类生产安全事故预防、隐患识别与排查、避险逃生、自救互救、救援演练和应急处置应知应会知识。

(五)竞赛形式：参赛者通过答题形式进行竞赛，每天可答题 1 次，每题分值为 1 分，每次随机 5 题，直至 5 道题全部答完。每次总计限时 150 秒，超过限时视为自动交卷，不超过限时可返回继续答题。参赛者每次答题均可为其所在地区或中央企业单位获得积分，最终积分将作为比赛成绩统计的依据。

竞赛平台分别提供地区和央企入口。地区参赛者为一地区安全生产月组织机构、地方企事业单位职工和社会公众。央企参赛者为企业职工。各地区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机构可通过竞赛平台后台查看本地区竞赛进展情况，详细参赛指南请关注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

三、活动要求

各地区、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抓好组织协调和宣传推广，广泛动员本地区、本部门干部职工及社会公众积极参与。企业主要负

责人要广泛发动企业全体从业人员积极参与。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活动实效,营造人人增强安全意识、安全责任和安全预防能力,个个学会查找隐患、避险自救,提升应急技能的浓厚氛围。

四、参赛方式

(一)关注应急管理部微信公众号,应急管理部官方微博下载答题链接。



(二)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www.anquanyue.org.cn,应急管理部宣传教育中心微信公众号下载链接。



(三)链工宝 APP 下载二维码(或进入手机应用市场下载):



五、联系方式

(一)联系电话

联系人:李媛、古丽娜孜,010—64463071;

技术支持:010—64702505、17600802768。

(二)在线客服



链工宝公众号



链工宝客服(企业微信)



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2023年5月9日印发

经办人:李 媛

电话:64463071

共印 200 份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韶关学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7日印发

（电子发文）